

青田县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

青田县应急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录

一、区域概况.....	2
(一) 地理位置.....	2
(二) 自然条件.....	2
(三) 生产现状.....	4
二、形势分析.....	6
(一) 发展基础.....	6
(二) 面临挑战.....	10
(三) 发展机遇.....	12
三、总体要求.....	14
(一) 指导思想.....	14
(二) 基本原则.....	14
(三) 规划目标.....	15
四、主要任务.....	18
(一) 健全权责分明的应急责任体系，提升应急履责能力.....	18
(二) 构建综合立体的风险预防体系，提升防范防治能力.....	20
(三) 优化法治公正的监管执法体系，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23
(四) 建设高效有序的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处置救援能力.....	25
(五) 培育智慧赋能的科技支撑体系，提升数字支撑能力.....	27
(六) 打造全民参与的社会共治体系，提升全民应急能力.....	29
(七) 筑牢系统完备的应急保障体系，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30
五、重点工程.....	33

（一）应急管理数字治理建设工程.....	33
（二）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	34
（三）基层应急管理力量强化工程.....	35
（四）重点行业领域整治提升工程.....	35
（五）全民应急素养宣教提升工程.....	38
（六）应急综合保障能力提升工程.....	38
六、保障措施	39
（一）加强组织领导.....	39
（二）完善投入机制.....	39
（三）强化规划实施.....	40
（四）健全评估考核.....	40

青田县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县在浙江建设“重要窗口”中彰显青田作为的重要时期。筑牢安全发展防线，营造安全发展环境是建设“美丽青田、幸福侨乡”的先决条件，也是县委县政府赋予青田应急管理的重要任务。“十四五”规划是我县应急管理领域机构改革后的第一个五年规划，也是奠基“青田”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的第一个五年规划，科学编制我县应急管理“十四五”发展规划，对保障我县“十四五”时期应急管理事业发展和奋斗目标的实现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一、区域概况

(一) 地理位置

青田县辖4个街道、10个镇和18个乡，地处浙江省东南部，瓯江中下游，东接瓯海、永嘉，南连瑞安、文成，西濒景宁，西北与莲都区交界，北靠缙云，南北长约58公里，东西宽约62公里。全县总面积2477平方公里，其中有丘陵低山2228平方公里，占89.7%，河溪、塘、库124平方公里，占5%，平地132平方公里，占5.3%，故有“九山半水半分田”之称。



1-1 青田县地图

(二) 自然条件

青田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全年季节变化明显，有梅汛期、台汛期。境内河流属瓯江水系，是我省第二大江，我县位于瓯江中

下游，瓯江主流大溪在我县境内长 52.1km，瓯江在我县境内长 22.1km，境内群山连绵，支流源短流急，涨落快，滞洪短，是浙江省山洪地质灾害最为严重的地区之一，成灾洪水约 1.6 年一次。青田县范围内现有水库 51 座，包括大型水库 1 座（滩坑水库）、中型水库 4 座（金坑水库、丽湖水库、塘坑水库、大奕坑水库）、小（1）型水库 11 座、小（2）型水库 35 座，山塘 194 座；IV 级堤防 32 处；水电站 108 座，包括大（2）型 1 座，中型 1 座，小（1）型 4 座，小（2）型 102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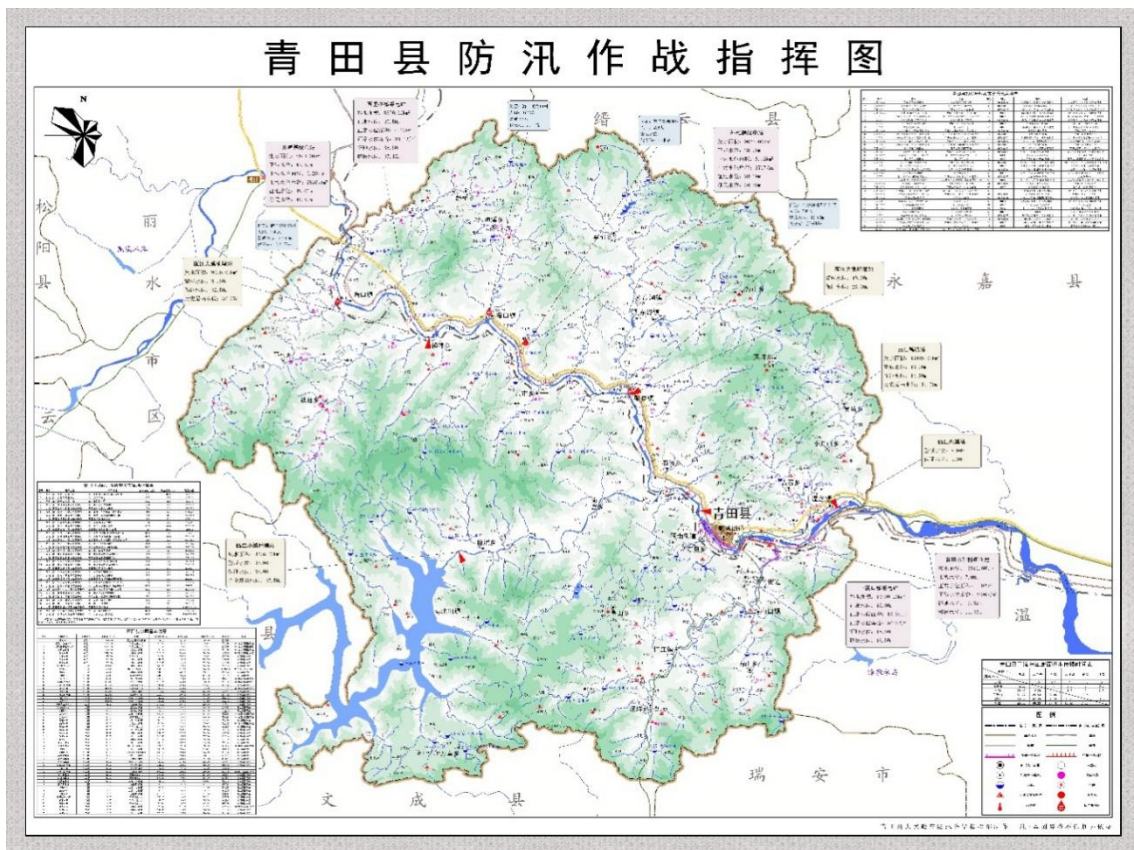


图 1-2 青田县防汛作战指挥图

另外，我县林业用地面积 311.54 万亩，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83.86%，林地资源中松针林、针阔混交林等易燃树种 238 万亩，占全县林地的 79.11%；森林面积 300.64 万亩，活立木蓄积 1051.68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 80.91%，林下植被丰富，易燃的蕨类、

野草、枯枝败叶等可燃物承载量已经很大，极易发生森林火灾。

(三) 生产现状

我县安全生产工作量大，面广，线长，种类多，任务艰巨。全县有各类生产经营单位 38742 家，工贸类企业 7034 家，工业企业 477 家（含矿山），其中规上工业企业 174 家，高温熔融企业 46 家，涉可燃爆粉尘企业 33 家，涉铝加工（深井铸造）企业 2 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 1 家，持证经营企业 29 家，金属非金属矿山 28 座，还有东泰 2 号、阴岸坑、泰正、天工等 4 座尾矿库。



图 1-3 青田县矿山分布图

另外，全县老旧小区多，高层建筑 530 多幢，劳动密集型重点企业 10 多家，公众聚集场所 40 余家，出租房 7300 多家，火灾防控基础仍有待加强。我县公路总里程已达 2400 多公里，机

动车保有量 5.08 万辆，驾驶员 11.3 万人，县内国、省道线长，沿线村庄较多，临水临崖路段多，道路交通复杂，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率相对较高。瓯江沿岸有渡口 11 处（其中温溪港码头是全市唯一的功能齐全港口物流集散地），船只 78 艘；千峡湖水域面积共 70.9 平方公里，其中我县境内水域面积 34.8 平方公里，占 49.08%，库区蓄水后开辟 4 条航线，水上交通形势带来一定的挑战。

二、形势分析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全县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安全生产监管和风险管控建设为抓手，着力提升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确保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形势稳定，较好地完成应急管理领域规划确定的指标、任务。

1.责任体系逐步健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县委、县政府始终把安全生产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将安全发展纳入《青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青田县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暂行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扎实推动安全生产各项工作落实。根据“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个必须管”原则，建立安全生产“1+8”组织结构责任体系，即在1个县安全生产委员会下设8个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各专委会在县安委会统一协调下积极开展工作，全面推进各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责任落实。建立“1+5”（县应急管理指挥部+防汛防台抗旱、森林防灭火、突发地质灾害应急、抗震救灾、减灾委等五个专项指挥部）工作格局，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指挥体系。强化属地监管责任落实，全县所有乡镇（街道）实现安监站“全覆盖”，基本建立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安全监管体系。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度，将安全生产情况纳入对企业的政策奖励、诚信管理、评优评先等考量条件，把安全生产履职情况作为干部评先评优条件，与干部履职评定、奖励惩处挂钩，不断发挥责任制考核导向作用。

2.安全生产总体形势稳定向好。2021 年全县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 2016 年分别下降了 59.5%和 83.3%，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了 71.2%，连续 5 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坚持大排查大整治常态化，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集中部署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常态化治理事故隐患。聚焦全县安全生产工作重点部位和薄弱环节，持续强化安全防控措施，深入开展加工制造类小微企业、矿山、道路交通、消防、危化品、建设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加强重大安全隐患整治，建立政府挂牌督办整改机制，落实挂牌隐患整改责任，深入推进问题隐患整治，先后完成省、市级挂牌隐患整改销号 17 个，县级挂牌隐患 10 个。企业本质安全水平逐步提升，以“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风险管控体系”、专家会诊、社会化服务等工作推进为手段，累计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 213 家、建立企业安全风险管控体系 249 家，全县生产经营单位购买服务累计达 2600 多家次。不断补齐企业安全基础薄弱、现场管理水平低下、安全生产资金投入不足等短板，改善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3.安全生产执法力度显著增强。依法科学制定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按照“双随机”和“三精准”检查要求进行执法督

促，做到矿山、危化、烟花爆竹等高危行业全覆盖执法检查。规范全局执法检查及案件办理工作，牵头“互联网+监管”执法工作，梳理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事项清单，推进全部处罚案件使用浙江省统一办案平台进行办理，实现行政处罚案件全程网上办理。推行差异化执法，对违法企业“利剑高悬”，对守法企业“无事不扰”，加大非事故处罚力度，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4.防灾减灾能力不断增强。大力推进重大水利工程、气象水文设施、地质灾害隐患整治、规范化避灾安置场所、农村危房改造、森林防火“引水灭火”等工程建设，设防水平大幅提升，成功创建全国综合治理减灾示范社区1个，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6个。基本建成涵盖气象、水旱、地震、地质、森林火灾和尾矿库监测预警网络，按照“四个一”要求，完成小流域山洪灾害预警系统4个点位建设，风险监测预警水平明显提升。实施人员转移安全码和防汛形势图应用工作，通过“浙江省自然灾害风险防控和应急救援平台”和“掌上应急”可实时监控人员转移情况，做到应转尽转确保安全。成功应对“莫兰蒂”、“鲇鱼”、“利奇马”、“黑格比”等台风和多次强降雨自然灾害。扎实推进避灾安置场所建设工作，现已建成避灾安置场所264处，场所面积近9万平方米，可容纳安置3万多人，开展避灾安置场所安全检查检测评估工作，确保避灾安置场所安全使用，不断推进避灾安置场所可视化系统建设，全县减灾救灾能力显著提升。优化全县应急物资储备布局，制定《县级应急物资储备调拨管理规定》，完善县级应急救灾仓

库物资储备，实现 363 个行政村卫星电话、发电机和排水泵等重要防汛物资实物配备 100%。

5.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日趋完善。推动消防救援从“单一扑火救援”到“综合性救援”转变和提升，构建以综合性救援队伍为主力军，以基层综合应急救援队、专职消防队、森林消防队为骨干力量，以社会救援力量为重要补充的应急救援力量体系。按照“一专多能、一队多用”的要求，重点加强综合性救援队伍建设，目前，全县共有各类应急救援队伍 59 支、1846 人，其中综合性队伍 4 支（含军地协作队伍），防汛抗旱、矿山及危险化学品等专业队伍 16 支，基层森林防灭火队伍 35 支以及社会化应急救援队伍 4 支。指导督促各乡镇（街道）及职能部门完成预案制修订工作，科学有序推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指导重点企业开展应急演练，切实提升企业自救能力。加大政策扶持和管理社会救援力量，实施“应急装备与社会救援队伍共享机制”，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将民间应急救援队伍纳入应急救援管理体系。

6.安全生产科普教育有序开展。完善安全宣教培训体系建设，建立纵横贯通的网格化宣传教育模式。坚持以安全生产月、119 消防宣传日、国际防灾减灾日等主题活动为契机，积极开展广场咨询日、摄影展、电影下乡、有奖知识竞赛等系列活动，推进安全宣传“七进”工作，多渠道、多形式、立体化实施安全宣传活动，切实推进安全宣传。突出加强对基层干部的业务培训和应急救援能力，定期组织全县安全生产、防汛、扑火队伍等业务培训。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培训，深入推进“百万员工大培训”行动，重点突出企业主要负责人、特种作业、高危行业员工培训，有效加强企

业员工的安全技能和安全意识。通过各种自媒体拓展社会化宣传渠道，提高社会公众参与度，增强社会公众避灾自救互救的意识和技能，社会公众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不断提升。

“十三五”期间，全县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形势持续好转，各类灾害事故总量及伤亡人数持续下降。截至 2020 年 12 月，应急管理领域“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均控制在规划范围内（见专栏 1）。

专栏 1: “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序号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完成情况
安全生产综合指标	1	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比 2015 年下降 20%	2020 年同比 2015 年下降 75.95%
	2	总事故起数 25	比 2015 年下降 15%	2020 年同比 2015 年下降 71.2%
	3	事故总死亡人数 17	比 2015 年下降 10%	2020 年同比 2015 年下降 68.5%
	4	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0	“十三五”期间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为 0
安全生产行业指标	5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与 2015 年相比下降 19%	2020 年同比 2015 年下降 68.5%
	6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	比 2015 年下降 27%	2020 年同比 2015 年下降 31.2%
	7	火灾十万人口死亡率	控制在 0.33 以下	2020 年为 0.14，同比 2015 年下降 73.1%
	8	特种设备万台死亡率	控制在 0.30 以下	2020 年为 0.2
防灾减灾	9	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县 GDP 比例	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县 GDP 比例控制在 1% 以内	<1%

（二）面临挑战

“十三五”期间，全县应急管理工作虽已取得明显成效，但对

标“重要窗口”新目标新定位，与现代城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的客观要求仍差距较大，还存在以下挑战：

1.自然灾害事故风险依然居高不下。我县受暴雨、台风、洪涝等自然灾害影响大，小流域山洪、山体滑坡、泥石流等洪涝台灾害发生的频率较高。全县森林覆盖率高，林下植被丰富，森林火险等级高，防护面积大，但森林山区地广人稀，防火形势严峻；群众防火意识淡薄，农事用火多、祭坟烧纸钱旧习俗等因素影响，导致野外用火管控难度大，火险隐患大，极易发生大面积森林火灾。

2.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压力仍然较大。全县小微企业数量占比高达90%多，企业整体安全设施、安全投入、人员素质、管理水平能力较差，企业“低散乱”状况未得到根本改善。道路交通里程长、330国道横贯县域、县乡村道多，临水临崖路段多。安全生产正处于爬坡过坎期和瓶颈制约期，矿山危化、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高危行业领域安全基础薄弱、潜在安全风险大。随着城乡一体化高速发展，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城乡建设项目增加，城市综合体、高层建筑、地下空间、地下管网等大量建设以及新业态、新产业的发展，各类事故隐患和安全风险交织叠加，生产安全事故防控压力增大。

3.基层基础建设保障仍然薄弱。基层应急体系处起步建设阶段，综合协调、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区域联动、军地融合等机制还不够健全。基层监管力量偏弱、专业水平不高、人员配备不足，干部业务知识薄弱以及人员不足不稳的问题还没得到有效解

决。机构设置还不够规范，多灾种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还要加强，专家队伍、应急救援装备、应急物资、紧急运输等保障能力还不高。科技信息化手段在风险监测预警、执法监管、指挥决策等方面运用仍然占比较低，运用新科技、新技术推动应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亟待加强。

（三）发展机遇

1.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应急管理带来的重大机遇。党和国家始终把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放在首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确定了应急管理的发展方向，为应急管理发展奠定了政治基础。

2.打造“重要窗口”和“共同富裕示范区”带来的重大机遇。习近平总书记赋予了浙江“努力成为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新的目标定位。应急管理事关城市整体安全，做好十四五期间应急管理工作是建设“美丽青田、幸福侨乡”和“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必要基础。

3.全面推进数字化改革带来的重大机遇。我县全面推进以数字化改革为引领的各领域改革，以数字赋能风险防控，将“智治”嵌入风险防控体系，积极建立数字化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以数字化应急管理的新型能力，来应对和解决数字时代的新问题和各类突发事件，加快实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的现代化，这为应急管理事业发展带来重大机遇。

4.区域协调发展带来的重大机遇。成功融入“长三角一体化”重大战略为青田县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同时对安全发展也提

出了更高的要求。只有更高水平建设灾害防御体系，更高要求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实现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现代化，才能更好服务国家“长三角一体化”重大战略。

5.社会公众安全发展意识增强带来的重大机遇。随着全县经济高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安全和健康已经成为民众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生活向往的核心组成部分，常态化疫情防控又使公众和企业危机意识普遍提高，参与社会治理意愿逐渐强烈，对应急和安全的公共服务提出更高要求，这为加快补齐应急管理领域的基础短板，全面提升安全发展水平，更高水平推进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的防范防治、应急救援和减灾救灾工作，为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应急管理工作格局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应急管理事业发展带来重大机遇。

三、 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和五中全会精神及省委十四届六次、七次、八次全会精神，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主动适应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进青田安全发展为目标，以推动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提升应急管理能力为主线，深入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有效构建“大安全、大应急、大减灾”体系，为加快建设“两区两地一花园”，全力打造浙江“华侨经济文化”和丽水“两个较快增长”重要窗口，为青田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坚强的应急保障。

(二)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统筹推进。全面加强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应急管理工作的各方面和全过程，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社会主义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体制优势转化为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强大动力和坚强保障。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守“发展绝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严格落

实“四个宁可”的要求，全面提高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能力和水平，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坚持底线思维、精准防控。坚持以预防为主、闭环管控、防抗救相结合，以精准闭环管控为核心，突出完善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机制，健全灾害事故风险全链条风险防控机制，打造现代化、数字化、高效化、精准化的风险防控体系，全面提升重大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坚持改革创新、数字赋能。用数字化改革撬动推进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强化科技支撑，推进数字化改革、整体智治、流程再造、高效协同，更好发挥数字化改革的牵引作用，全面提升精密智控能力。

坚持系统观念、合力共建。运用系统安全观的思维和方式，提高应急管理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组织和引导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应急管理工作，大力弘扬应急文化，构建应急管理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切实提高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突发事件的全过程、全流程防范防治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

（三）规划目标

1.2035 年远景目标

到 2035 年，实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重要窗口中彰显青田风采，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山区县域样本。应急管理体制科学完备，责任落实、指挥体系、协同机制、职能配置、制度体系、执法监察成熟健全；重大风险防范化解精准高效，灾害事故整体智治体系全面形成，风险识别、风险研判、监测预报预警、风险管控智能精细，

较大社会影响和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有效遏制；应急救援效能全面彰显，应急综合保障全方位提升，应急响应、应急处置、抢险救援快速高效，应急救援力量体系科学合理；全社会安全文明程度、公众安全素养大幅提升，共建共治共享的应急治理格局更加完善。

2. 2025 年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全面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生产安全事故总量持续下降，防范较大事故，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重大风险防范化解能力、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显著增强，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综合防灾减灾逐步增强，为青田建设成为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样板保驾护航。

——全面提升重大风险防范水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机制不断健全、技术手段不断创新，各类灾害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持续下降，民众安全素养持续提升，应急管理基层基础建设成效显著，灾害事故防控能力明显提升。

——持续增强防灾减灾救灾水平。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机制不断健全，基础设施抗灾能力不断增强，年均因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 GDP 比重控制在 0.9% 以内，应急物资保障有力，科技赋能水平显著提升，社会共建共享共治格局逐步形成，人民群众满意度逐步提高。

——不断强化全域应急救援水平。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稳步实施，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成效显著，社会救援队伍特色鲜明，区域联动、社会动员等应急救援统筹协调机制不断完善。

指标体系见专栏 2。

专栏 2 青田县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分类指标详表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2025 年目标值
1	安全生产	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约束性	下降 35%
2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约束性	下降 35%
3		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约束性	<0.02
4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约束性	下降 25%
5		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约束性	0 起
6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	约束性	下降 15%
7		火灾十万人口死亡率	约束性	<0.047
8		特种设备万台死亡率	约束性	<0.2
9	应急救援	专业森林防火队伍数	预期性	1
10		专职消防人员占全县总人口的比例	预期性	>0.5‰
11		社会救援力量红十字救护员取证率	预期性	>95%
13	防灾减灾救灾	避灾安置场所规范化建设率	预期性	>90%
14		森林火灾监测覆盖率	预期性	>95%
15		森林火灾受害率	预期性	<0.8‰
16		年均因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县生产总值比例	预期性	<0.9%
17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自然灾害死亡率	预期性	<0.9

四、主要任务

（一）健全权责分明的应急责任体系，提升应急履责能力

1.健全机构完善运行机制

完善安委会+应急指挥部组织架构，深化“1+X”组织责任体系运行，全面加强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事件的统筹应对，加快形成与风险相匹配、覆盖应急管理全过程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突发事件应急体系。推进建立合二为一的应急管理（含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1+X架构，统一负责辖区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类应急管理工作的综合统筹指挥。进一步调整优化各类协调机构的工作运行机制，发挥其对重要决策、重点工作的统筹职能，加强对成员单位履职情况的督促检查。

2.各司其职落实监管责任

加强对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工作的领导，实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明确“统”“分”关系，落实“防”“救”责任。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三个必须管”机制，厘清综合监管和行业管理部门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细化年度应急管理工作目标责任制指标，推进各级行业监管部门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制度；统筹推进行业部门落实自然灾害防治责任，落实“风险清单”管理机制，提升灾害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和救早救小处置能力。

3.夯实基础落实属地责任

科学规范乡镇（街道）“属地管理”，按照“分级负责、属地

监管”的原则，理清《乡镇（街道）“属地管理”事项责任清单》，全面落实乡镇（街道）“属地管理”责任。推进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标准化建设，建立乡镇（街道）应急管理责任清单，强化基层组织管理、人员力量、机制建设、能力保障。推进乡镇（街道）的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明确乡镇（街道）党（工）委副书记或常务副乡镇长（副主任）分管应急管理工作，组建应急管理工作领导机构，乡镇（街道）综合信息指挥室加挂应急管理站牌子。明晰乡镇（街道）副职领导应急管理工作职责边界，分管行业领域的副职领导负责各分管行业领域的日常监管和应急管理工作。探索推进应急管理站、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消防工作站（室）、综合信息指挥室一体化建设，统筹负责基层应急管理工作。

4.强化监管落实主体责任

严格落实企业法人和实际控制人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做到安全责任、安全管理、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应急救援“五到位”。全面推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公开承诺制度，探索建立生产安全事故企业公开道歉制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落实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规定，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推进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到2025年底，加工制造类小微企业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建设力争实现全覆盖。

5.优化考核确保责任落地

将应急管理工作纳入高质量发展、部门绩效、领导干部政绩等考核内容，持续优化考核权重。开展应急管理工作专项巡查，切实发挥巡查“利剑”作用，压紧压实各方应急管理责任。强化应急管理考核结果运用，把应急管理考核结果作为评价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的重要内容，作为干部选拔任用、培养教育、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有效落实企业安全生产绩效奖励政策，提高安全生产奖酬，深化落实安全诚信、安全承诺、舆论监督等措施。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细化明确容错免责情形以及不适用容错免责的负面清单，推动建立尽职照单免责、失职照单追责机制。

（二）构建综合立体的风险预防体系，提升防范防治能力

1.注重风险源头预防管控

完善国土空间等规划安全风险评估会商机制，深化自然灾害综合防治区划和分灾种防治区划，严格控制区域风险等级及风险容量。全面加强安全生产源头治理，严格实施青田县生态工业发展负面清单制度、产业准入多部门联合踏勘与联席会审制度，严把安全准入门槛。严格落实县域限制发展危险化学品产业发展定位，禁止新建、扩建高危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采取“一库一策”分别落实综合治理、闭库销号、回采销库等风险管控与化解措施，确保尾矿库数量“只减不增”。推动淘汰退出落后产能，落实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落后安全技术工艺和设备。加强城乡规划安全风险的前期分析，推动实施劳动密集型作业场所空间物理隔离技术工程，严格限制劳动

密集型作业场所单位空间作业人数。构建全链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立风险研判机制，科学评估新业态、新技术、新产业安全风险，提高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2.提高风险辨识评估水平

全面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聚焦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森林火灾、小流域山洪、城市内涝等重点领域，科学划定自然灾害风险类型、等级和区域，绘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五色图”，建立灾害风险数据库，加强普查数据应用，推进灾害风险精准治理，完成青田县域重点区域灾害综合风险图、综合风险区划图、综合防治区划图绘制。开展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普查，完善安全生产隐患分级分类排查治理标准，绘制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四色图”，形成安全风险链条、防控清单和责任清单。建立健全区域安全风险、防汛防台和企业安全风险“一图一码一指数”工作机制，推动基层精准治理。健全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和城市安全风险动态管理机制，完善落实重大风险排查日志制度、重大隐患报告制度、隐患动态销号制度，实现各类风险隐患识别、评估、监测、预警、处置等全过程动态闭环管理。

3.提升风险感知监测预警能力

依托“空天地”一体化的多源立体观测体系，预警感知网络建设，逐步实现多灾种自然灾害风险源的自动识别和提前发现。围绕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城市运行安全等重点行业领域，迭代优化现有感知监测网络，构建覆盖全县全要素的城市安全风险智能

感知监测网。统筹建设辖区内水文、气象基础设施，在高风险的小流域山洪、地质灾害、城乡积涝等灾害点要设置专业监测设备。加强监测站点与地质灾害、水文预报关联度研究，提升预报精准度。依托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综合监测预警信息平台，优化预警模型，拓展预警场景，提升灾害事故分析研判和预警能力，到 2025 年底，森林火灾监测覆盖率达到 95%。完善县乡村三级应急广播体系，充分利用电视、广播、移动短信平台、微信等各类传播渠道，村（社区）配备警报器、高音喇叭、铜锣等报警设备，及时将预警信息传递到户到人。到 2025 年，涉灾部门预警信息共享率达到 100%，实现灾害事故预警信息发布公众覆盖率 100%。

4.强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持续开展第二轮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三年行动和“遏重大·防较大”专项整治行动，重点聚焦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和应急救援数字化建设、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个专题和危险化学品、加工制造类小微企业、矿山、消防、道路交通、交通运输、城市建设、工业园区等功能区、危险废物和特种设备等 10 个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推进各行业领域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落实“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推进涉危涉爆劳动密集场所“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对危险性较大的传统工艺，进一步加大“工艺替代”的研究和推广应用力度，实施绿色智能安全生产专项行动，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5.加强重点自然灾害综合治理

加强灾害链综合治理，统筹推进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等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建设。推动水库山塘除险加固、综合治理工程，新修防洪水库，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和水土流失治理。完善应对森林火灾火险、异常高温干旱等事件的人工影响天气应急工作机制。落实灾害风险清单式管理，推进地质、气象、水旱、森林火灾等领域灾害风险管控机制建设，落实隐患动态销号和闭环管理。落实行业部门风险管理责任和属地政府主体责任，推动自然灾害风险网格化管理，开展常态化灾害风险和隐患排查治理。

（三）优化法治公正的监管执法体系，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1.推进监管执法改革

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行“局队合一”体制，形成监管执法合力。合理划分应急管理执法管辖权限，整合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地质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等有关应急抢险和灾害救助、防震减灾等方面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健全完善统一执法目录，落实执法事项清单制度，厘清不同层级执法管辖范围和执法重点，实施分类分级精准执法。强化基层执法权限，对乡镇（街道）有能力承担的简易执法事项，依法授权或委托乡镇（街道）执法。按照企业安全管理基础条件和风险等级，实施差异化执法，完善钉钉执法、联合执法、“双随机、一公开”等执法机制。加大典型案件和典型违法行为曝光力度，综合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加大重点抽查、

突击检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违法建设生产经营行为。

2.强化监管执法保障

加强监管执法力量建设，优化执法机构人员配置，强化应急管理执法人员装备、服装、车辆配置，按标准配齐执法记录仪、便携式检测仪、移动执法终端等执法专用装备，按规定配备必要的执法执勤车辆和应急保障车辆，基层执法装备和应急器材规范配备率达到 100%。突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专业性要求，提高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专业化素质，强化执法人员培训，建立执法人员入职培训、定期轮训和考核制度，到 2022 年底执法队伍中具有应急管理相关学历、职业资格和实践经验的人员数量不低于在职执法人员的 75%。

3.提高精准执法水平

进一步完善执法程序标准，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责任，加大执法信息公开化，确保依法执法。加强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跨部门协同配合，加强行业部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切实落实行业部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责任。充分利用安全生产大数据分析，科学制定执法年度工作计划，对阶段性新情况、区域性新问题以及一定范围内呈现的事故苗头加强分析研判，明确执法指向与执法重点，及时调整执法方案，提升精准执法水平。到 2025 年，所有检查事项“双随机”“掌上执法”率达到 100%。

4.规范事故调查闭环管理

常态化组织开展事故整改情况“回头看”，深入分析事故发生原因、吸取教训、落实整改措施，对事故调查报告提出追责、问责、追刑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跟踪评估，推动落实闭环管理。

深入开展事故原因分析，组织开展生产安全事故统计分析，找出规律性因素，发布统计报告、公布典型事故案例，指导推动事故防控工作。加强警示教育，定期组织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分析事故原因、汲取事故教训。推动企业举一反三，督促企业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公开道歉制度和警示学习制度，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防控措施。

（四）建设高效有序的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处置救援能力

1.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以消防、森林防火、防汛防台等队伍为基础，以民兵预备役人员、保安员、基层警务人员、医务人员等为依托，组建“一专多能、一队多用”的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落实扶持政策，积极培育社会化应急救援力量，建立青年志愿者和红十字志愿者应急救援队伍，加强对村（社区）自治性、志愿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指导，实行统筹训练、统一调度，提升群防群治能力。在全县各类救援队伍中实行分级响应机制，分“即时出动、2小时内出动、4小时内出动、12小时内出动”等四个梯队，确保灾害发生时救援队伍能分梯队快速响应。探索政府投入和社会捐助相结合的资金保障机制，鼓励政府部门、相关单位等购买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应急服务，逐步建立政府支持、项目化管理、社会化运作的社会应急救援长效服务机制。

2.提升应急救援指挥效能

按照“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为主”的原则，加强应急专项指挥部体系建设，提升专项指挥部独立运行和专业处置能力。规范专项指挥部成员单位日常沟通、

定期会商、协同演练、合作处置的联动机制，强化信息共享和应急协作，确保发生较大级别以上突发事件时能够规范高效应对。加强跨区域分工合作，促进全方位协同联动，提高重特大灾害事故跨区域救援协同能力，到 2025 年与接壤的同级应急管理部门全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加强县和乡镇（街道）应急指挥体系建设，提升先期处置、资源保障和乡镇（街道）第一响应能力，最大程度降低和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生命财产损失。依托省级平台建成县综合应急指挥平台，整合各相关部门数据资源，与乡镇“基层治理四平台”综合指挥系统互通，基层应急管理移动式指挥平台延伸至村（社区），实现高效指挥，三级应急指挥平台全面贯通，可视化双向互动指挥调度系统全面建立。

3.优化应急预案体系建设

健全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有序推进突发事件总体预案以及事故灾难、自然灾害类专项应急预案的修订工作，到 2023 年全面完成事故灾难、自然灾害类专项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工作，到 2025 年基本形成全面覆盖、上下衔接、协调联动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加强预案规范管理，进一步完善预案编制、衔接、备案等过程规范化管理机制，加强应急预案编制工作指导，规范预案框架、要素、处置流程和支撑文件要求。强化预案演练和评估，常态化开展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大灾害事故应急演练，加强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检查，强化综合性实战演练和无脚本“双盲”演练，全面提升应急预案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实用性。推进预案电子化管理建设，对乡镇（街道）、职能部门、企事业单位的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等进行数字化

采集，实现对数字化应急预案的动态管理。

4.提升灾害救助能力

健全灾后救助保障制度，规范灾后政府紧急救助行为，提高紧急救助能力，最大程度地减少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损失，维护灾区社会稳定。健全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机制，科学评估损失，强化灾后风险管控，灾害发生后力争 1-2 天内完成环境清理恢复，3 天内全面恢复供电、供水和通信，5 天内主要道路全面恢复通车。按照“标准化建设、规范化管理、长效化运作、全覆盖保障”的要求，做好避灾安置场所的规划选址、功能设施配套设置及安全检查，大力推进避灾安置场所规范化建设，到 2025 年完成实现避灾安置场所规范化建设率达到 90%、可视化率达到 100%。强化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提升人民群众自救互救能力。鼓励、引导和规范社会力量参与灾害救助工作，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在救灾中的重要作用，提高社会抵御灾害事故风险能力。

（五）培育智慧赋能的科技支撑体系，提升数字支撑能力

1.加强应急管理数据库建设

完善信息统筹机制，加强各层级各部门之间数据的互联互通，加速数据共建共享，打破数据孤岛，构建全县统一的、标准规范的安全风险时空大数据体系。梳理全县各部门应急管理数据资源，编制数据资源目录，依托公共数据共享平台，统筹规划建立数据资源共享服务体系，进一步整合应急管理数据，融合相关行业和互联网数据，建成覆盖灾害事故、管理对象、应急力量和应急资源的全要素、全生命周期管理的专题数据库。

2.加快应急管理数字化平台应用

依托省、市应急管理数字化综合平台，突出防汛防台、森林火灾、雨雪冰冻灾害等重点领域，突出实战导向，进一步推进各单位数字化相关业务和数字化系统的综合集成，拓展一体化、智能化、场景化多业务协同应用。完善森林火险监测预警、防汛防台、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应用场景。依托工业企业安全在线平台，持续开展企业安全风险普查、建立安全生产“一企一档”基础数据库。优化风险点、场所、企业、区域等风险评估模型，绘制安全生产动态风险“四色图”。全面整合安全生产相关数据，综合分析行政许可、行政执法、风险监测、隐患排查治理、质量检测、历史事故等因素，构建企业风险评估指标体系，推动安全生产风险分级分类精准管控。推进道路交通、水上安全、消防、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工矿、旅游、城市运行等重点领域建立风险感知系统，实现对风险隐患的超前预警、联动处置。

3.加强应急管理科技保障能力建设

加快应急通信保障基础设施设备配置，建立融合通信调度系统，实现有线、卫星和无线通信网融合互通，丰富完善应急通信手段，解决断网、断电、断路等极端条件下应急通信保障难题。协调通信运营商，加大偏远地区应急基础通信网络建设，在灾害多发易发地区、重要城市、高风险设施及高危企业周边区域建设一定数量超级基站，提升区域通信网络保障能力。建立应急视频汇聚系统，全面接入公安、自然资源、交通、建设、水利、文旅、林业等相关视频监控资源，推动利用铁塔、路灯灯杆等公共设施安装高空（高位）监控。实现对未覆盖的重要场所、自然灾害易发区域进行实时监测和动态预警，结合直升机、无人机、单兵、

布控球等移动监控手段，确保第一时间实现突发事件现场可视化。

（六）打造全民参与的社会共治体系，提升全民应急能力

1.提升全民应急安全素养

持续深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宣传普及，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党员干部安全生产培训，提升党员干部红线意识。持续开展全民应急安全素养提升行动和企业百万员工大培训，到 2025 年，实现全县加工制造类小微企业、三场所两企业、工贸使用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重点岗位人员培训全覆盖。深入实施高危行业企业员工安全技能提升工程，推进全员培训，严格新员工上岗培训，提升培训针对性、专业性；到 2025 年高危企业从业人员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比例达到 50%以上。深化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大力打造特色应急（安全）体验馆，依托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防灾减灾日等主题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的宣传方式，扩大宣教覆盖面，提高群众关注度和参与度，不断提升社会公众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

2.加强保险风险分担能力

全面推广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充分发挥保险机构在安全生产中的经济补偿和风险管理功能，到 2025 年实现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建筑施工、民用爆炸物品、金属冶炼、交通运输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投保率 100%，并逐步实现高危以外行业领域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扩面提质。坚持政府推动、市场运作原则，健全政府保险机构协同推进机制，扩大农业保险、居民住房灾害保险、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企业财产保险等覆盖面，

完善应对灾害的金融支持体系，推动巨灾保险制度试点建设，发挥巨灾保险在重大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处置与灾害恢复重建中的作用。

3.强化应急社会化服务机制

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化服务，推动专家工作站、常驻第三方服务机构、安全互助联盟、中介网格化服务、企业互助平台等专业机构参与应急管理工作。推进技术服务标准化建设，制定出台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标准，推动技术服务机构建立全过程服务质量管理体系，落实合同报告制、服务承诺制。健全考核评价和惩戒淘汰机制，引导技术服务市场健康有序发展。推进检测认证机构市场化改革，制定政府购买应急管理中介服务指导性目录，完善政府购买检测认证服务制度。

（七）筑牢系统完备的应急保障体系，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1.加大应急人才保障

加强应急专家队伍建设，完善我县应急管理专家库体系，打造应急管理政策研究与决策咨询队伍，建设应急管理高端智库。积极选派有发展潜力的干部到应急管理岗位锻炼，对成绩突出的可以考虑优先提拔使用。分层次、分类别、多渠道开展应急管理干部业务知识和专业技能培训，不断强化领导干部应急决策指挥能力及管理人员业务水平，培养专家型应急管理人才。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人员防灾意识能力培训，每年开展业务培训、技术训练，组织横向业务交流，提高风险排查、问题发现和协助处置能力。全面落实岗位津贴等保障政策，对在应急管理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及时予以褒扬激励，提升职业荣誉感和吸引力。探索创新应急人才培养机制，扶持培养应急领域人才，鼓励科研机

构、企业和高校联合建立应急技术人才培养基地，加强创新型人才和高级实用型人才培养。健全完善应急人才引进政策和相关配套服务措施，加大高端人才引进力度，切实解决应急专业人才短缺问题。推动高危企业依法配备具备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到 2023 年覆盖率达到 80%，到 2025 年实现全覆盖。

2. 确保应急通信保障

完善应急通信手段，建立 24 小时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值班值守制度和应急指挥通信装备管理制度，建成以固定应急指挥中心、移动指挥平台、移动单兵和图传无人机构成的应急通信系统。到 2025 年完成各级应急广播系统与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对接工作，初步形成上下贯通、综合覆盖、平战结合、安全可靠的“中央-省-市-县-乡(镇)-村（社区）”六级应急广播体系，其中，2022 年底前建成灾害事故多发易发频发地区应急广播平台，应急广播主动发布终端人口覆盖率 95% 以上，有效打通预警信息发布“最后一公里”。根据全省统一部署，建设卫星通信网，实现省市县三级卫星通信的互联互通。基于应急专用无线电频率，建设覆盖全县、上下联通的数字集群通信网，支持全县应急管理机构在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过程中的通信需求。

3.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

鼓励各类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学校、医疗机构等积极参与社会应急物资储备能力建设。加大先进实用应急装备及物资的配置力度，不断优化应急物资储备方式，最大程度提高应急物资储备效率。科学分析既往事故和潜在风险，结合各区域人口数量、应急救援队伍规模、突发事件可能波及影响的规模等因素，科学

设定应急物资储备产品及数量。充分利用大数据手段，整合资源，努力实现应急物资储备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

4.构建应急物流保障

完善铁路、公路、水路等应急运力储备，切实保障重大突发事件发生时，应急物资及时到位，探索研究在极端情况下的高铁、水上应急物资投送方式。加强与社会物流企业的合作，充分依托和调动社会物流企业城乡配送、农村物流网络等社会运输能力，逐步构建政企联动、城乡联通的运输网络系统，提高灾害事故救援装备和救灾物资物流联动能力。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技术构建物流信息平台，优化城市物流空间，完善物流末端配送设施，优化冷链物流系统，打造智慧供应链协同体系，不断提高应急物流调控能力。

五、重点工程

(一) 应急管理数字治理建设工程

稳步推进县应急管理综合指挥平台建设，打造智能型综合指挥中心。加强应急管理卫星通信网、无线电通信网建设和通信融合系统建设，加快省企业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和应急救援平台和自然灾害风险防控和应急救援平台的应用，全面提升应急治理科技化和数字化水平。

专栏 3：应急管理数字治理建设工程

1.青田县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建设完善全县应急救援指挥体系，推动建设青田县应急救援平台，实现突发事件可视化指挥调度 100%连线成功、100%30 分钟响应、100%连线质量达标。建成由有线、无线、卫星网构成的“天地一体化网络”，打造智能型综合指挥中心。

2.应急管理卫星通信网建设：到 2025 年，建设 1 个县级便携站，实现省市县三级卫星通信的互联互通。

3.应急专用无线电通信网建设：基于应急专用无线电频率，建设固定数字集群基站 3 个、移动数字集群基站 1 个，部署手持终端超过 50 台、车载终端超过 10 台，实现覆盖全县上下联通的数字集群通信网。

4.通信融合系统建设：根据省里统一部署，建设音视频数据接入平台，整合各地视频会商系统、视频监控系統、GIS（可扩展）集群通信系统、固定电话、卫星电话、IP 电话等应急指挥音视频资源，并与省级数据接入平台融合。

5.企业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和应急救援平台应用：接入各类安全生产风险监测数据，构建基于 GIS 地图的风险分布图，搭建安全风险管控指标体系、风险评估体系，加强“安全码”应用，形成“安全码+风险图+管控指数”等数字化工具。充分应用工业企业安全在线平台。

6.自然灾害风险防控和应急救援平台应用。接入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城市内涝、地震和森林火灾等灾害风险信息，构建自然灾害风险一张图、专题图、区域图；加快“安全码”场景运用，实现“数据共享、应用协同、场景可视、精准管控、指挥高效”等功能。

（二）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

结合青田实际，实施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7项重点工程，进一步排查明晰灾害风险隐患底数，完善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机制，协调运作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健全应急预案体系，进一步提升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水平，强化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专栏4：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

1. 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完成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建立健全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指标体系和数据库；按照边普查、边应用、边见效的原则，推动普查成果转化应用和数据资源共建共享，实现自然灾害风险全链条、全周期精准治理。

2. 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修复工程。大力推进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的保护与修复，系统维护森林系统、河湖湿地系统的原真性与完整性，到2023年，水土流失面积占比下降至7%，森林覆盖率保持在80%以上，省控断面Ⅲ类以上水质达标率100%，森林蓄积量增加50万m³以上，松材线虫病等有害生物入侵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空间得到有效保护，森林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关键地区地位进一步得到强化，水土污染和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生态质量持续改善，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和服务供给能力进一步加强，成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典范。

3. 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推动“山塘水库”整治，持续开展除险加固专项行动，推动病险隐患动态清零，到2022年底，现存小型病险水库全部清零，对新发现的病险水库，三年内实施除险加固；到2025年，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保障可靠、智能高效、适度超前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高水平建成与社会主义现代化相适应的水利现代化工程体系。实施50余公里中小流域综合治理。实施20余平方公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4. 地质灾害整体智治三年行动。到2022年底，基本实现“一图一网、一单一码，科学防控、整体智治”的地质灾害风险管控新机制，构建分区、分类、分级的地质灾害风险管理新体系，形成“即时感知、科学决策、精准服务、高效运行、智能监管”的地质灾害防治新格局。完成地质灾害风险普查和高湖镇、仁庄镇、鹤城街道、祯埠镇等4个乡镇（街道）风险调查评价。完成21个自动监测点和17处山区雨量自动监测站。

5. 应急救援平台建设工程。根据省应急管理厅统一部署，参与建设和应用全省应急救援平台，推动建设青田区域平台；到2022年底，全面完成平台的基础设施、装备器材、信息系统建设和人员配备任务。

6. 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构建自然灾害监测综合感知网络体系和监测预警信息共享交换机制，实现重大风险感知全覆盖、监测数据共享共用；构建多灾种和灾害链监测预警模型，统筹预报预警信息发布资源，提升预警信息发布的覆盖面、精准度和时效性；建成覆盖重大风险隐患的多层级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体系，基本实现跨地域、跨层级、跨系统的自然灾害监测和实时预报预警。开展21处普适性地质灾害监测点建设，实时监测地质灾害动态变化情况，纳入省级统一信息化平台。建设林火自动监测预警系统暨森林卫士系统建设，实现森林火情火警的自动监测+地面巡护+快速处置闭环。

7. 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现代化工程。加大关键技术装备研发攻关、工程化和推广应用力度，积极培育发展我县自然灾害救治装备产业；到2022年底，大幅提高技术装备的智能化和标准化水平，显著提升工程化和生产供给能力，初步建成指挥统一、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与大应急管理体制相适应的现代技术装备体系。

（三）基层应急管理力量强化工程

进一步健全基层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和应急管理员队伍建设，完善灾害信息报送体系，推进应急广播系统建设，不断提升基层尽职履能力。

专栏 5：基层应急管理力量强化工程

1.基层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根据青田区域风险分布，以重点乡镇为主体，组团建设东部、中部、北部、西部等 4 支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根据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要求配备相应的应急救援器材及抢险救灾物资。

2.村级应急管理员队伍建设：建立村级应急指挥工作小组，由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担任主要负责人。在村级层面建立应急管理员工作机制，在党员干部或责任心强、忠诚可靠、敢于负责的村民中择优选配至少 1 名应急管理员，牵头负责村级应急管理工作。全面推进行政村（社区）防汛应急装备“5+X”标准配备到位（包括卫星电话、应急发电机、排水泵、微型消防站、手持扩音器配备）。

3.完善灾害信息报送体系：建立健全灾害信息员队伍，灾害员在岗率达 100%，强化灾害信息员分级培训和队伍建设，确保灾害发生后，第一时间掌握和报送灾情，信息报送准确率达 100%。

4.推进基层防汛防台体系标准化建设：着力推进基层防汛防台“5+1”（组织责任网，风险防控网，抢险救援网，灾后恢复网，运行保障网+数字化平台），加快构建“县乡一体，条抓块统”工作格局。

（四）重点行业领域整治提升工程

紧盯重点行业领域重大风险，做细做实安全风险管控。紧盯危化品、交通、消防、特种设备等行业领域安全监管，积极谋划、提前部署，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督促有关部门强化日常安全监管，开展专项整治，密切关注。

专栏 6：重点领域整治提升工程

1.危险化学品领域。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到 2022 年底，基本建立危险化学品产业安全发展源头防控机制、全生命周期安全监管机制、企业主体责任强化落实机制、信息化专业化社会化安全保障机制、行政监管持续优化机制，有效防范较大以上事故，坚决遏制重特重大事故。完善危险化学品全链条监管的责任体系、监管体系、预警体系、应急体系和联动机制，突出重点环节实现全生命周期监管，加强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废弃环节监管。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排查，按照“一企一策”原则，实施最严格的整治提升。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督促企业建立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内审机制和承诺公告制度，建设和运行融合化工过程管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等内容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提升企业从业人员素质，危化品许可企业建立企业安全技术和管理团队，按规定配置化工相关专业注册安全工程师。提升安全保障能力，提升信息化监管效能，运用危险化学品全生命周期安全在线平台实现危化品

全链条安全风险 100%线上精准智控。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依托企业建立危化专业应急救援力量，督促企业建立完善应急预案，用好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指南和岗位应急处置卡，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注重提升一线员工应急处置技能。推进社会化服务，实现危化品许可企业第三方安全服务全覆盖。

2.加工制造类小微企业。全面开展加工制造类小微企业风险管控体系建设，深化加工制造类小微企业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整治。深入推进安全生产基础性综合整治，深化小微企业有限空间作业、违法建筑违章搭建、村级出租厂房、消防、特种设备等安全整治。全面推进加工制造类小微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素养提升。着力推进安全生产数字化建设，通过数字化监管平台，切实加强加工制造类小微企业重点人员、重点设备设施、高危作业等线上监管。

2.矿山安全专项整治。落实分类分级安全监管措施，生产矿山全面建成安全风险管控体系，落实安全生产承诺制度。淘汰金属非金属矿山禁止使用的设备及工艺，规范露天矿山台阶式开采，推广矿用运输车辆和破碎系统自动化；在用尾矿库建成在线监测系统，实现对浸润线、坝体位移、干滩长度等关键指标的实时监测预警；地下矿山建成监测监控系统，实现对提升、通风等系统的监测监控。着力防范化解矿山重大安全风险，继续开展“清库保平安”工程，到 2025 年底完成两座停用库回采销库。定期开展矿山全覆盖专家安全技术会诊，引入安全监管社会化服务机构。制定并实施《非煤矿山省级重点县安全生产工作方案》，推进黄埭矿区大整合，全面提升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水平，推动非煤矿山实现高质量发展，有效防范和遏制事故发生。

4.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深化打通消防生命通道治理，完成老旧小区实行生命通道“一区一策”治理、优化停车资源管理使用、加强综合执法和联合管理；加强规划建设提供基础保障，实施四类场所消防安全治理，实施突出火灾风险个性化整治，完成老旧场所、小微企业和园区、出租房（民房）、新材料新业态突出风险治理。依法建立完善企业专（兼）职消防队，建立安全事故工艺处置队，完成东部救援队一级站建队要求，其他乡镇消防力量全覆盖。加强重点行业消防安全管理和标杆示范，完成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百优”建设和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电力系统和电气领域消防安全排查整治，教育、民政等其他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和隐患集中整治。实施消防安全素质提升工程，建立健全覆盖全县城乡的三级消防科普教育场馆体系。

5.道路交通安全领域。进一步健全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责任体系，巩固完善“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机制，每年对交通事故多发点段实行挂牌治理。进一步加强重点车辆安全源头整治，严格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监管，组织隐患车辆专项整治，提升客车安全水平，实现“两客一危”车辆全部安装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备。强化市场准入管理，加快淘汰隐患问题车辆，消除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等违法违规突出问题，严禁违规生产、销售低速电动车。进一步提升运输行业从业人员素质，完成驾培机构监管平台与考试系统联网对接。进一步加大运输企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推动信用体系建设。提升“两客一危”车辆运输过程数字化监管水平。每年开展运输企业安全管理检查、评估，对问题突出企业实施挂牌督办，督促及时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加强重点车辆运输安全治理，强化旅游客运、长途客运、农村客运、货车超限超载、危险货物运输、城市工程运输车、校车、变型拖拉机等八类重点车辆的安全监管。进一步净化道路交通秩序，开展新一轮“创文明交通、治秩序乱象”暨“减量控大”三年整治行动，保持严查严管态势，重点打击易肇事肇祸交通违法行为。加强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行为管控力度，强化卡口系统等科技设施设备建设和应用，严防外省籍车辆输入性事故，强化隧道等重点路段通行秩序管控。严厉打击非法营运行为，严格落实动态监管，形成管理闭环。深化实施道路安全防护提升工程，强化道路应急保障，推进农村道路设施建设。

6.交通运输领域。进一步完善安全责任体系，完成安全生产权责清单制订。强化风险隐患预防控制，梳理安全生产 24 项重大风险点，建立安全风险“一图、一册、一表”，推进风险可视化、

图斑化、精准化、动态化管理。深化重点领域专业化治理，开展非法捕捞、渔船非法运营载客、休闲渔船等专项整治，规范渔业生产等，开展水上专项治理行动、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红线问题专项整治等。强化突出问题集中整治，建立非法采砂行刑移送制度、健全水上搜救机制、建设邮政寄递智能监管平台等工作。强化水上交通安全生产源头管理，开展港口危险货物专项治理行动，落实港口危险货物重大危险源评估，实现重大危险源 100%受控；强化水路运输企业管理，强制淘汰超龄运输船舶，推进内河运输船舶大型化，实现超龄运输船舶淘汰率 100%。六是提升基础支撑保障能力，强化安全监管能力建设。

7.城市建设安全领域。一是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加强城市地下空间安全管理，依法查处违规新改扩建等行为，大力整治违法违章建设活动。二是提升建筑施工事故防控能力，制定出台城市施工领域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实施指南，2022 年底前除特殊部位外达到 100%；开展建筑施工“智慧化、信息化、标准化”提升工程，2022 年底全面建设完成；实施“防危大、防高坠、防死角盲区”安全提升工程，每季度开展一轮在建工地重大风险源摸排，起重机械、深基坑、模板支撑、脚手架等危大分部分项工程排查防控 100%覆盖。三是开展燃气工程违规建设行为专项整治，对存在未批先建、建设过程资料不全、未备案投入使用、备案资料不全等情况的燃气工程，进行重新论证、重新验收、重新备案。四是开展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安全整治，完成城市桥梁隧道的安全监测系统建设。五是开展城市地下供排水管网及内涝隐患安全整治，2022 年底基本完成整治任务。六是推进城乡房屋使用安全整治，完成各类酒店、商铺、教学楼、文化馆、体育馆、养老院、交通场站、宗教活动场所和民间信仰活动场所等城镇公共房屋安全隐患治理工作，实施农村危房常态化长效治理改造。

8.工业园区等功能区。完善园区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压实园区安全责任，明确园区具体负责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建立园区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综合园区内公共设施、上下游产业链、应急救援等各方面各环节，实施安全生产一体化管理，推动创建美丽园区示范园区，产业集聚区重点监管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培训覆盖率达 100%，工业园区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素养提升培训覆盖率 100%。强化园区安全生产源头管控，优化园区功能布局，建立完善危化品建设项目立项阶段多部门联合审查制度，建立并完善园区内企业退出机制。建立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园区安全预防控体系，加强高风险园区安全管控，建立完善承包商入园作业管理制度，实施诚信管理。着力提升小微企业园、乡镇工业园、村级工业集聚点的安全生产水平。推进智慧园区建设，集约化可视化安全监管信息共享平台建成率 100%，高新区开展数字化园区建设比例达 100%，星级小微企业园安全生产数字化监管覆盖率达到 100%。

9.危险废物领域。一是重点对化工和涉危险化学品单位及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监督检查。二是完善危险废物管理机制，建立完善危险废物由产生到处置各环节转移联单制度，形成覆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的监管体系。三是推进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启动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基本形成能力充沛、竞争充分、就近便捷的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体系；加快高危险等级危险废物综合处置技术装备研发。四是组织开展企业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的全面摸排，建立台账；督促企业开展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安全评估和治理；依法查处不落实相关评估要求和防范措施的企业。五是开展渣土和垃圾填埋、城镇污水处理过程中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六是加强粉尘企业安全风险管控，完成粉尘收集、输送、贮存等环节的环保设施设备的防爆安全达标改造，完成粉尘危害专项治理工作。进一步排查涉爆粉尘企业底数和安全状况，督促企业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以粉尘作业场所 10 人及以上企业为重点，聚焦除尘系统防爆、防范点燃源措施、粉尘清理处置等重点环节，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执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坚决遏制粉尘爆炸重特事故发生。

10.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一是完善特种设备安全大监管工作体系。充分发挥特种设备安全工作联席会议作用，齐抓共管，共同指导督促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推行公众聚集场所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责任承诺制全覆盖。二是加强“四重”特种设备（即重点时段、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实现涉危险化学品的压力管道 100%办理使用登记，100%开展定期检验和年度检查。三是严厉打击特种设备违法违规行为，2022 年底前基本消除特种设备“三非”“两超”违法行为。四是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改革创新。推进电梯安全监管改革试点工作，推进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分类评价系统和重大风险隐患日志管理信息系统应用基本覆盖符合条件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五是筑牢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基础。全面加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和作业人员培训教育，每年培训不少于 200 人次。

（五）全民应急素养宣教提升工程

立足大应急、大安全、大减灾理念，全面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宣教工作，积极推进“全民安全素养提升三年行动”，建设一批应急安全体验馆、应急安全文化广场和文化大礼堂。

专栏 7：全民应急素养宣教提升工程

1.企业百万员工大培训项目：深入开展企业百万员工大培训，到 2025 年实现加工制造类小微企业、三场所三企业、工贸使用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重点岗位人员培训全覆盖。深入实施高危行业企业员工安全技能提升工程，推进全员培训，严格新员工上岗培训，提升培训针对性、专业性，到 2025 年高危企业从业人员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比例达 50% 以上，到 2022 年底小微企业园运营机构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素养提升培训覆盖率 100%。

2.安全生产培训考试能力建设：推动运用 VR 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创新培训教育方式，优化课程设置，到 2025 年建成 1 家县级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示范职业院校，设立丽水应急管理考试中心青田分中心。

3.应急（安全）体验设施建设：在现有应急（安全）体验设施的基础之上，新建应急（安全）体验馆 5 家，建设一个安全主题公园或一条安全文化街或一个安全文化广场。

（六）应急综合保障能力提升工程

按照全县应急物资储备库（点）布局要求，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库（点），提升应急物资保障能力。推进基层综合应急救援服务站建设，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装备配备。推动避灾安置场所规范化建设，做到人性化安置，确保安置人员得到必要的服务保障。

专栏 8：应急综合保障能力提升工程

1.应急物资储备库（点）建设：围绕“防大汛、抗大灾、抢大险”的应急物资储备保障需求，推进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建成 1 个面积不低于 1000m² 的县级储备库。

2.基层综合应急救援服务站建设：加强基层综合应急管理服务站建设，每站面积不小于 90 平方米，人员配置 5-7 人。

3.避灾安置场所规范化建设。按照建设规范化避灾安置场所的要求，在原有基础上，新增一批、提升一批场所，进一步建立统一制度、统一台账、统一标准，规范化设置标识标牌，高质高效推进避灾安置场所建设。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深化应急管理“一个口子”统筹机制，健全综合风险会商机制。坚持把实现应急管理与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同步规划、同步部署。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分解落实规划的主要任务和目标指标，明确责任主体，确定工作时序和重点。出台配套政策措施，推动实施规划重点工程。加强规划衔接，将主要任务和建设项目纳入相关应急（安全）管理专项规划，确保规划主要内容落地实施。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引导企业、社会积极参与规划实施，形成工作合力。

（二）完善投入机制

建立健全政府、企业、社会相结合的资金投入保障机制，积极营造有利于各类投资主体公平有序竞争的应急（安全）投入环境，促进应急（安全）要素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把应急（安全）作为首要民生工程，加大财政对应急（安全）管理的投入力度，做大应急管理基金规模，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督促企业依法加大安全投入，保障企业安全经费投入到位。鼓励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投资补助等多种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有合理回报和一定投资回收能力的应急（安全）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鼓励金融机构对生产经营单位技术改造项目给予信贷支持。

（三）强化规划实施

加强沟通协调，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党委政府和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全力做好规划实施落实工作。要建立推进本规划落实的分工协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实现应急管理各要素的全覆盖和无缝对接。把规划的实施与日常监管、预防预警、风险辨识、隐患排查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统一部署，协同推进。

（四）健全评估考核

按照目标评价与过程监测相结合的评估及考核原则，分年度就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测、评估及责任跟踪。将目标指标、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纳入各镇街、各部门应急（安全）管理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范围，对规划进展情况实施常态化考核，及时发现问题并调整规划内容，充分发挥规划的约束和引领作用，保障规划顺利执行。